



CNPC (HONG KONG)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



二零零九年中期報告

	頁碼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20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全面收益表	21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財務狀況表	22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現金流量表	24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權益變動表	2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6

董事會

李華林先生(主席)
張博聞先生(行政總裁)
成城先生
劉華森博士, GBS, LLD, DBA, JP
李國星先生
劉曉峰博士

公司秘書

劉克煥先生

駐百慕達代表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往來銀行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渣打銀行
中國銀行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135. 香港

網站

<http://www.cnpc.com.hk>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npchk>

主要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劉華森博士, GBS, LLD, DBA, JP (主席)
李國星先生
劉曉峰博士

薪酬委員會
李國星先生(主席)
劉華森博士, GBS, LLD, DBA, JP
劉曉峰博士

律師

高偉紳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西 118 號
39 樓 3907-3910 室
電話：2522 2282
電子郵件：info@cnpc.com.hk
圖文傳真：2868 1741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
皇后大道東 28 號
金鐘匯中心 26 樓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報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之收入為2,005,72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02,56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596,844,000港元或44.33%。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16,35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9,298,000港元（重列）），減少1,332,942,000港元或80.82%。

溢利減少的原因主要為原油價格大幅回落及CNPC-Aktobemunaigas Joint Stock Company（「Aktobe」）項目稅務撥備。油價回落，本集團減少收入（包括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收入）為約2,900,000,000港元。Aktobe項目因哈薩克斯坦政府稅收政策調整，新增稅收項目，致使公司稅賦增加。目前，Aktobe管理層仍在努力通過法律訴訟程序，爭取獲得豁免。本集團認為有必要作出相應撥備，共338,103,000港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202,862,000港元。若扣除此項特別項目，溢利應為519,218,000港元。

國際原油價格從二零零八年七月高峰約每桶146美元下跌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約每桶32美元，下跌幅度約78%。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仍然徘徊在約每桶35-50美元，第二季度約在每桶50-60美元。作為一間仍以原油勘探及生產為主業的公司，本集團無可避免受到嚴重影響。

本期間，本集團所佔之原油銷售量為8,091,000桶，與去年同期8,160,000桶比較，減少69,000桶或0.85%。由於與去年同期比較本期間國際原油價格下降，本集團加權平均實現原油售價每桶約為39.60美元，與去年同期每桶84.54美元比較，下跌44.94美元或52.81%。

勘探及生產業務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遼河冷家堡油田

遼河冷家堡石油合同區於上半年共銷售原油363,000噸約2,388,000桶（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3,000噸約2,912,000桶），減少524,000桶或18%。本集團按70%進行分成，扣除營運費、稅項及石油特別收益金後之溢利為6,45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9,280,000港元），減少252,824,000港元或97.51%。本期間，本集團按70%分成需繳付石油特別收益金人民幣1,371,000元或約1,55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6,637,000元（約84,194,000港元））。

根據冷家堡合同，本集團需承擔開發作業費的70%，由於原油價格下跌，上半年暫時停止投入開發費，待油價情況明朗穩定時再作考慮投資（二零零八年：人民幣516,000,000元（約586,313,000港元））。

新疆克拉瑪依油田

新疆克拉瑪依合同區於本期間共銷售原油352,000噸約2,387,000桶(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7,000噸約2,896,000桶),減少約509,000桶或17.58%。本集團按54%分成,扣除營運費、稅項及石油特別收益金後之應佔溢利為116,49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6,588,000港元),減少290,098,000港元或71.35%。本集團按54%分成需繳付石油特別收益金人民幣32,000元或約3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6,609,000元(約139,093,000港元))。

根據新疆合同規定,石油生產分成期限為連續十二年,即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到期時需申請延期,分成期合共最多不超過二十五年(直至二零二一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申請延期,並獲延長分成期八年。在聯合管理委員會領導下,加強管理,優化注氣,提高生產技術水平,力求產量穩中有升,在高油價的情況下,增加產量,管理團隊的成績得到肯定。面對油價波動的情況下,未來產量將作適當的調整,以求達到最佳效益。

隨着合同延期,根據新疆合同,本集團需承擔開發作業費54%,本期間共投入資金人民幣52,958,000元(約60,10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3,246,000元(約58,496,000港元)),作為執行穩產措施所需之部分資金。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哈薩克斯坦」)

Zhanazhol、Kenkyak (pre-salt) 及 Kenkyak (post-salt) 油田

本集團透過持有CNPC International (Caspian) Limited 60%股份權益,間接擁有Aktobe 15.07%股份權益。Aktobe在哈薩克斯坦擁有Zhanazhol、Kenkyak (pre-salt) 及 Kenkyak (post-salt) 油田區塊。

本期間,Aktobe共銷售原油21,435,000桶及天然氣39,404百萬立方呎(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原油18,347,000桶,天然氣28,650百萬立方呎),原油銷售量增加3,088,000桶或16.83%,天然氣銷售量增加10,754百萬立方呎或38%。按比例計算,本集團所佔份額油為原油3,231,000桶,天然氣5,939百萬立方呎(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原油2,765,000桶,天然氣4,318百萬立方呎)。本期間原油平均銷售價為每桶44.99美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原油每桶99.22美元)。

本期間,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此項目為本集團帶來除所得稅費用後及未計應佔Aktobe出口關稅溢利147,929,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2,809,000港元)減少264,880,000港元或64.16%。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年報附註22曾披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哈薩克斯坦政府發出一項頒令，對從哈薩克斯坦出口之原油徵收出口關稅，由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Aktobe原先並不處於須徵收該等關稅之範圍內，因此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九月並無支付款項。於二零零八年十月，當地政府發出通知，要求Aktobe支付該等關稅。Aktobe已支付約2,178,342,000港元。Aktobe之管理層與當地法律諮詢後，認為Aktobe有合理理據獲豁免該等關稅，並已向當地法院申請要求償還所付款額。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鑒於該等爭議之結果尚不確定，Aktobe之管理層只將已付款額作為二零零八年之開支。倘Aktobe須繳納該等關稅，則將在本集團之二零零九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對此稅務調整可能需要支付份額作出相應撥備338,103,000港元(本集團佔202,862,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半年業績中反映。

哈薩克斯坦當地貨幣兌換美元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大幅貶值約20%，雖然資產質素不變，但本集團報表以港幣計算，所以根據會計準則，將貨幣換算後的差額全數撥入兌換儲備內。

泰國皇國(「泰國」)

Sukhothai 租區

泰國Sukhothai租區油田，上半年銷售量為201,000桶(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3,000桶)，比去年同期增加28,000桶或16.18%，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溢利為18,81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438,000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13,625,000港元或42%。本集團將繼續發掘油田潛質，投放資源穩定生產，增加效益。

L21/43 租區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泰國政府授予位於Sukhothai租區油田旁的L21/43租區的石油勘探權，勘探期分兩段共六年。勘探工作已全面展開，進行地震分析及其他勘探措施。第一段勘探期基本完成，油藏顯示理想，經深入分析研究後，確定商業流量，已取得初步成果，並獲泰國政府批准將28.8平方公里列作開發區。本期間之勘探費3,37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853,000港元)已列入綜合收益表的勘探成本內。本期間，項目銷售原油83,000桶(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9,000桶)，為本集團帶來虧損1,32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28,021,000港元)。

秘魯

秘魯塔拉拉油田

本集團佔秘魯塔拉拉油田第六及第七區勘探，生產石油及天然氣50%之權利，本期間油田合共銷售原油498,000桶(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3,000桶)，天然氣97百萬立方呎(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0百萬立方呎)。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集團共分得溢利30,75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0,013,000港元)，比去年減少39,260,000港元或56.08%。

111區及113區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與秘魯政府全資擁有之公司Perupetro訂立勘探區塊協議，於秘魯東南部Madre de Dios 111區及113區之新勘探區塊內進行勘探。勘探工作已開始施工，本期間勘探費為2,52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417,000港元)，希望盡快有所發現，為集團帶來回報。

阿曼蘇丹國(「阿曼」)

第五區

本集團佔有位於阿曼第五區油田25%權益，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份額油銷售為945,000桶(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95,000桶)，增加150,000桶或18.87%，共分得除稅後溢利113,939,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4,237,000港元)增加19,702,000港元或20.91%。

印尼

Bengara II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向獨立第三方購入Continental-GeoPetro (Bengara-II) Limited (「CGB II」)的70%權益，CGB II擁有位於印度尼西亞(「印尼」)東加裏曼丹島Bengara II生產分成合同區的油氣資產的權益。

根據轉讓協議，本集團將一筆為數18,700,000美元(約144,832,000港元)注入CGB II作為股東貸款，作為對買賣項目勘探所需費用。本集團計劃於勘探期內(勘探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四日終止)完成四口勘探井的鑽井工作，以確認石油儲量，申請轉為開發期。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正式接手後，立即加緊組織安排鑽井及勘探工作。二零零七年共鑽四口探井，雖然都有不同程度的油氣顯示，但資料不足以申請報批進入開發期。石油合同期為三十年，但勘探期只有十年，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四日結束。四口勘探井鑽完後，還來不及展開全面測試前，勘探期已屆滿，測試工作只有停下來。本集團書面向印尼石油部申請，希望可以將勘探期延長。經過CGB II管理層努力不懈的向印尼石油部解釋及遊說下，終於在二零零九年二月，石油部同意將勘探期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零零九年將是CGB II重要的一年，公司將盡快組織二維及三維地震資料採集工作，並計劃在二零一零年鑽勘探井，以確定儲量，並申請進入開發期。

雖然現在的原油價格低迷，但增加公司的原油儲備量，乃公司的策略及長遠目標，在原油價格回升時，將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阿塞拜疆共和國(「阿塞拜疆」)

Kursangi and Karabagli 油田(「K&K」)

本集團擁有阿塞拜疆K&K油田25%權益。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份額油銷售量為422,000桶(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8,000桶)減少26,000桶或5.80%，共分得虧損4,80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62,811,000港元)，減少67,618,000港元或107.65%。

Gobustan 油田

本集團持有Commonwealth Gobustan Limited(「CGL」)31.41%股權，該公司擁有位於阿塞拜疆Gobustan西南面一塊油田之80%權益，勘探工作現正進行。本期間集團將共同控制實體貸款減值4,51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9,416,000港元)，此貸款實為過去相關的勘探費。由於Gobustan油田地下結構較為複雜，本期間，只有少量原油及天然氣銷售，進一步的開發計劃有待更深入的研究及各方面配合。

天然氣終端銷售業務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本集團分別通過收購及注資三間正在運作的天然氣銷售公司。由於三間公司在國內天然氣銷售業務開展時間比較早，對業務把握，技術開發及支援方面較具優勢，此三間公司將作為本集團發展天然氣銷售業務的橋頭堡。

三間公司合共持有加氣站約100個，在本集團入股後正迅速整合發展。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從天然氣銷售業務，本公司股東分得期內溢利106,004,000港元。

新組成的合營企業現正處於發展期，需等待至明年下半年發展完成並開始運作後，才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

製造業務

鋼管廠

本集團與華北石油管理局(「管理局」)於河北青縣合資成立華油鋼管有限公司(「鋼管廠」)，憑藉管理局於製造與銷售優質油管及氣管之經驗，生產優質鋼管以滿足市場需要。鋼管廠並於中國揚州邗江工業園成立的分工廠，以提升競爭力及搶佔中國東部市場。

本期間鋼管廠共銷售鋼管 223,000 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000 噸)，自購料加工 223,000 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8,000 噸)，本期間並沒有來料加工(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 噸)，為集團帶來期內溢利 43,342,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312,000 港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28,030,000 港元或 183.06%。

鋼管廠於二零零九年一月重組，增加股本至人民幣 467,680,000 元，由另一股東單獨支付，本集團持股比例相應由 50% 下調至 39.56%。

隨著國內西氣東輸二線，中俄、中哈等大規模管道工程陸續開工建設，鋼管廠將把握時機，發揮效能。

薄膜廠

Biaxially Oriented Polypropylene (「BOPP」) 項目及 CPP 項目

本集團與大慶石油管理局於青島合資建設的薄膜廠(「薄膜廠」)，共建設 BOPP 及 CPP 兩條生產線，投入生產以來，按預期目標正常發展。原材料價格維持在高水平，行業競爭激烈，面對汰弱留強局面。但在薄膜廠管理層積極提高質量，控制成本及優化產品下，產品在市場上獲得極高評價及定位。

薄膜廠按預期目標正常發展。本期間共分虧損 491,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 6,667,000 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 7,158,000 港元或 107.36%。

隨著中國經濟不斷增長，包裝材料的需求估計將日漸增加，相信此業務日後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益。

業務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接獲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油股份」)通知將成為本集團的控股股東。於股權重組後，本集團將繼續從事現有油氣勘探開發業務，並在中油股份的支持下探索包括城市燃氣及車用天然氣等相關領域的新業務增長機會。天然氣作為一種清潔高效的能源，近年來得到中國政府及企業的日益重視，成為中國能源行業增長最為迅速的領域之一。中油股份作為中國最大的天然氣生產、運輸及銷售企業，長期致力於中國天然氣市場的培育與開發。隨著中油股份西氣東輸二線及其他長輸天然氣管線的陸續建成，中油股份位於中國北部及西部包括蘇裏格、塔里木、四川以及境外中亞地區等一系列多元化的大型天然氣源將進一步與中國中部、東部、南部等重要消費市場形成有機的整體，帶動下游天然氣終端消費市場的迅速發展。

我們相信依託中國石油在中國天然氣市場領域的資源及供應優勢，中油股份與本集團在城市燃氣及車用天然氣等領域的業務合作，將在進一步推動中油股份天然氣上游及中游業務發展的同時，為本集團在天然氣下游終端市場領域提供富有吸引力的新的業務增長點。

本期間，本集團已先後通過股權收購及注資，成為以下三間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公司業務轉形及天然氣業務發展奠定基礎。

- (1) 深南石油注資，本集團與深南石油及深南之原有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深南石油人民幣52,000,000元之股本，佔深南石油50.98%之股權，並已完成有關注資手續。
- (2) 收購新疆新捷，本集團與中油股份、勵源有限公司、新疆通宇實業有限公司及新疆通遠實業有限公司(統稱「新疆新捷原有股東」)各自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新疆新捷原有股東彼等各自於新疆新捷之股權。於各新疆新捷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新疆新捷97.26%之股權，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二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收購新疆新捷的方案已獲得通過，相關收購手續已辦理完成。
- (3) 本集團與華油之原有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六日訂立華油注資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華油177,000,000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435,154,500元(約等於493,596,000港元)。於華油注資完成後，華油將由本公司擁有51.01%，並成為本公司之非全資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注資華油的方案已獲得通過，相關注資手續亦已辦理完成。

在資源及市場配置較有利的地方，公司組成合營企業，利用各方優勢互補，在當地快速形成規模，佔有市場。

- (4) 組成合營企業，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本公司與中國新疆循環能源有限公司及中國海南海然高新能源有限公司於中國組成新疆博瑞能源有限公司(「博瑞合營企業」)。博瑞合營企業將從事收集油田產生的伴生氣，用作生產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及輕烴於中國銷售。博瑞合營企業的總投資額及註冊資本分別為人民幣668,000,000元(相等於約757,646,000港元)及人民幣500,000,000元(相等於約567,100,000港元)，本公司將佔75%股權。
- (5) 組成合營企業，本集團與長慶石油勘探局集體資產投資中心在中國組成中外合營企業，西安慶港潔能科技有限公司(「慶港合營企業」)，慶港合營企業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0元，本集團佔其註冊資本的51%。
- (6) 組成合營企業，本集團與河北華油勘探局集體資產投資中心在中國組成中外合營企業，河北華港燃氣有限公司(「華港合營企業」)，華港合營企業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0元，本集團佔其註冊資本的51%。

通過以上股權收購，注資及組成新的合營企業，本集團已正式起動業務轉形，未來將大力發展天然氣終端銷售業務。在條件適合的地方，本集團將積極尋求參與支線天然氣輸配管網的建設，以此促進資源及市場的有效對接，開發用戶市場；與此同時，大力開展液化天然氣(LNG)業務，培育新興天然氣應用市場。

本集團財務穩健，作風務實，目標發展成為一間以天然氣終端銷售及綜合利用業務為主導的國際性石油集團。未來原油價格估計仍維持波動，本集團將加快現有石油項目之勘探，增加儲量，適當地調整產量，加強管理，控制成本、提高效率及穩定收入。同時集團將接合新業務定位從事天然氣終端銷售及綜合利用，在中油股份和中國石油大力支持下，將加快天然氣下遊業務收購，積極開發天然氣綜合利用項目，實現新業務快速轉形，迅速造強造大集團業務，為股東帶來較大回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華林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間」)錄得之總收入為2,005,72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02,569,000港元(重列))，下降1,596,844,000港元或44.33%。總收入下降指原油收入較2,838,677,000港元下降1,706,972,000港元或60.13%及天然氣收入較去年同期763,892,000港元增加110,128,000港元或14.42%。

本期間溢利為366,88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62,749,000港元)。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16,35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9,298,000港元)，下降1,332,942,000港元或80.82%。

已變現原油加權平均銷售價由去年同期每桶84.54美元降至本期每桶39.90美元。溢利下降主要由於已變現銷售價下降及應佔一間於哈薩克斯坦營運之聯營公司之出口關稅之撥備為數338,103,000港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202,862,000港元)所致。已變現壓縮天然氣加權平均銷售價由去年同期每千立方米244.38美元升至本期每千立方米251.82美元。

資產流動性和資本來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總值為15,928,596,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1,353,046,000港元或7.83%。

資產主要變動如下：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65,215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1,8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6,176)
	(299,13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058,417) [#]
資產減少淨額	(1,357,554)

[#] 該減少主要由於應佔虧損及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份所產生之堅戈貶值20%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及應佔於哈薩克斯坦營運之聯營公司之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比率為24.89%，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0.93%（重列），乃由總借貸2,383,09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70,571,000港元（重列））除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9,574,45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50,728,000港元（重列））計算。

於本期間內，概無向冷家堡油田注資（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16,000,000元（約586,313,000港元））作為開發成本。

根據克拉瑪依合同，已將溢利其中人民幣52,958,000元（約60,10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3,246,000元（約60,431,000港元））再作投資，作為於克拉瑪依油田之開發成本。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支付利息50,81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782,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收取聯營公司之股息為12,86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支付39,87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新捷）之部分代價並向兩間新附屬公司（華油及深南）注入額外資金601,80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本集團貸款人民幣1,016,975,000元（約1,154,211,000港元），亦向金融機構償還人民幣917,830,000元（約1,041,686,000港元），貸款增加淨額為人民幣99,145,000元（約112,525,000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甚少高級行政人員行使購股權，本公司因而發行18,240,000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新股份，並收取17,88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零）認購款項。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每股0.15港元，合共668,85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每股0.12港元，合共581,399,000港元）。

計及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4,561,67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27,853,000港元）。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非常穩固，有能力在無財政困難之情況下隨時投資新項目。

新投資項目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接獲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油股份」)通知其將成為本集團的控股股東。於股權重組後，本集團將繼續從事現有油氣勘探開發業務，並在中油股份的大力支持下探索包括城市燃氣及車用天然氣等相關領域的新的業務增長機會。接獲通知後，本集團即開始加速找尋相關的天然氣項目注入本集團內。

日期	被投資者	持股比例	被投資金額	支付日期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海南中油深南石油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50.98%	人民幣95,091,000元 (約108,325,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四日悉數支付
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	新疆新捷股份有限公司	97.26%	人民幣328,057,000元 (約379,049,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二日支付 人民幣29,210,000元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六日	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51.01%	人民幣435,155,000元 (約493,476,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悉數支付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	西安慶港潔能科技有限公司	51.00%	人民幣51,000,000元 (約58,028,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支付3,750,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	河北華港城市燃氣有限公司	51.00%	人民幣102,000,000元 (約116,056,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二日支付 4,500,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	新疆博瑞能源有限公司	75.00%	人民幣375,000,000元 (約425,325,000港元)	於要求時支付

作為本集團業務策略之一環，本集團積極物色天然氣業務之新投資機遇。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有以上新投資項目。本集團將繼續發掘具規模之新投資機遇，以在中國天然氣行業內收購具盈利能力之公司之策略或控股股權。

抵押之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借貸人民幣115,053,000元(約130,57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5,770,000元)；並無長期借貸(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000,000元(約28,374,000港元))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經營租賃款及可供出售資產之總賬面值272,11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7,178,000港元)作出擔保。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全球各地共僱用約3,828名僱員（通過委托合同聘任除外）（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13名（重列））。薪酬及有關福利一般根據市場情況、行業慣例及個別僱員之職責、表現、履歷及經驗而釐定。此外，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本期間之中期股息。

購入、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購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建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列之原則（「原則」）、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建議最佳常規」）而釐定。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該等常規持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並確認其董事會於為本公司業務提供有效領導及方向，以及確保本公司營運之透明度及問責性上之重要角色。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並遵守二零零八年年報所詳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若干偏離守則條文A.2.1之事項除外（詳情於下文解釋）。

本公司亦已實施守則條文所載之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本公司完全支持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

期內，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由李華林先生及張博聞先生擔任。

主席及行政總裁並無書面列載一般職責分工範圍。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清晰及明顯不同，因而毋須書面載列其範圍。根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主席作出領導並負責董事會之有效運作。在高級管理人員之支持下，主席同時負責確保董事適時取得充分、完備及可靠之資料及適當知悉董事會會議上之事項。行政總裁集中執行董事會批准及轉授之目標、政策及策略。彼負責本公司之日常管理及經營。行政總裁同時負責開發策略計劃及制定組織架構、監控系統及內部程序及過程，以供董事會批准。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6)段規定，本公司之董事會確認就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一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準則，以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之書面指引，作為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於合同之權益

於本期間終結日或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同集團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為重大，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佔有重大權益之合同。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本公司任何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載列如下。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姓名	股份數目	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之 百分比
李國星(1)	1,000,000	實益擁有人	0.02%

附註：

(1) 李國星先生持有之權益為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購股權乃根據董事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日批准之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於本期間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下表披露本公司已授予董事及僱員之本公司購股權數目於本期間之變動：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本期間 內授出	於本期間 內行使	
董事：							
李華林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1.224	20,000,000	-	-	20,000,000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	4.186	25,000,000	-	-	25,000,000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4.240	3,200,000	-	-	3,200,00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3.250	-	3,200,000	-	3,200,000
張博聞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	4.186	20,000,000	-	-	20,000,000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4.240	2,400,000	-	-	2,400,00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3.250	-	2,400,000	-	2,400,000
成城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0.940	15,640,000	-	(15,640,000)	-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	4.186	10,000,000	-	-	10,000,000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4.240	1,500,000	-	-	1,500,00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3.250	-	1,500,000	-	1,500,000
劉曉峰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1.224	1,600,000	-	(1,600,000)	-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1.224	26,000,000	-	(1,000,000)	25,000,000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	4.186	25,000,000	-	-	25,000,000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	4.480	20,000,000	-	-	20,000,000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4.240	7,000,000	-	-	7,000,00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3.250	-	7,000,000	-	7,000,000
				177,340,000	14,100,000	(18,240,000)	173,200,000

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前一日的收市價為3.16港元。

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30港元。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本公司已獲通知下列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該等權益為在上文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披露者以外之權益。

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Sun World Limited (1)	2,513,917,342 (好)	–	56.38%
PetroChina Hong Kong (BVI) Ltd (1)	–	2,513,917,342 (好)	56.38%
PetroChina Hong Kong Ltd (1)	–	2,513,917,342 (好)	56.38%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1)	–	2,513,917,342 (好)	56.38%
中國石油天然氣勘探開發公司(「CNODC」)(2)	–	72,790,000 (好)	1.63%
CNPC International Ltd (「CNPCI」)(2)	–	72,790,000 (好)	1.63%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	72,790,000 (好)	–	1.63%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1)(2)	–	2,586,707,342 (好)	58.01%

附註：

- (1) Sun World Limited 乃 PetroChina Hong Kong (BVI) Ltd.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PetroChina Hong Kong (BVI) Ltd. 乃由 PetroChina Hong Kong Ltd. 全資擁有。PetroChina Hong Kong Ltd. 由中油股份全資擁有，而中油股份則由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國石油」)擁有 86.42% 權益。因此，中國石油被視為於 Sun World Limited 所持之 2,513,917,342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本公司主席李華林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張博聞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Sun World Limited 之董事。
- (2)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 乃 CNPCI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CNPCI 由 CNODC 全資擁有，而 CNODC 則由中國石油擁有 100% 權益。因此，中國石油被視為於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 所持之 72,79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而須向本公司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在一切情況下可在本集團內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或擁有該等股本之任何購股權。

承董事會命

行政總裁

張博聞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
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致中國(香港)石油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序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載於第21至52頁之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國(香港)石油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中期簡明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綜合中期簡明全面收益表、綜合中期簡明權益變動表和綜合中期簡明現金流量表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呈列該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負責。我們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對該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作為實體之閣下報告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之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附註21)
收入	4	2,005,725	3,602,569
其他收益，淨額	5	5,486	18,856
利息收入		24,217	66,019
採購、服務及其他		(937,697)	(1,039,180)
僱員酬金成本		(160,173)	(144,755)
勘探費用(包括勘探乾井)		(12,106)	(43,381)
折舊、損耗及攤銷		(251,857)	(425,486)
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		(223,748)	(409,768)
除所得稅外之其他稅項	6	(1,592)	(223,287)
其他支出		(4,511)	(110,995)
利息支出	7	(78,183)	(84,782)
應佔溢利減以下之(虧損)：			
— 聯營公司		(59,208)	1,520,306
— 共同控制實體		180,376	114,796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8	486,729	2,840,912
所得稅費用	9	(119,847)	(578,163)
期內溢利		366,882	2,262,74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1,004,585)	343,7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14,710	(55,89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後		(989,875)	287,852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622,993)	2,550,601
期內應佔溢利：			
— 本公司股東		316,356	1,649,298
— 少數股東權益		50,526	613,451
期內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東		(260,381)	1,893,893
— 少數股東權益		(362,612)	656,708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10		
— 基本(港仙)		7.11	34.04
— 攤薄(港仙)		7.05	33.67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資料之整體一部分。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21)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4,668,420	4,656,759
預付經營租賃款		79,067	73,65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3	1,099,745	934,53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	4,105,607	5,164,0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1,150	56,081
無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8,066	52,927
遞延稅項資產		83,204	89,769
		10,115,259	11,027,749
流動資產			
存貨	15	47,332	35,822
應收賬款	16	285,378	157,073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325,868	252,349
可收回所得稅		11,252	–
存款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329,135	476,67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232,542	4,751,176
		5,231,507	5,673,097
持作出售之資產	17	581,830	580,796
		5,813,337	6,253,893
總資產		15,928,596	17,281,642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21)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8	44,590	44,408
滾存溢利		10,036,803	10,419,989
儲備		(506,942)	386,331
		9,574,451	10,850,728
少數股東權益		1,967,719	2,339,285
		11,542,170	13,190,013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19	1,092,033	901,269
應付所得稅		45,200	43,331
其他應付稅項		2,319	24,259
短期借貸	20	1,049,347	1,248,323
		2,188,899	2,217,182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20	1,333,749	1,022,248
遞延稅項負債		863,778	852,199
		2,197,527	1,874,447
總負債		4,386,426	4,091,629
權益及負債總額		15,928,596	17,281,642
流動資產淨值		3,624,438	4,036,7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739,697	15,064,460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資料之整體一部分。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流量		206,198	1,492,091
投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流量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39,874)	–
資本開支		(273,039)	(245,604)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12,866	–
存款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存款減少		147,542	895,248
已收利息		24,217	66,019
投資業務(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128,288)	715,663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668,854)	(581,399)
附屬公司已付少數股東之股息		(7,282)	(20,303)
已付天然氣項目前股東之股息		–	(16,855)
發行股份		17,884	–
已付利息		(50,817)	(84,782)
借貸增加	20	1,154,211	438,755
償還借貸	20	(1,041,686)	(391,129)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596,544)	(655,71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增加		(518,634)	1,552,041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51,176	3,518,448
滙率變動之影響		–	38,845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232,542	5,109,334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資料之整體一部分。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滾存溢利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分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8,450	7,728,413	1,237,609	9,014,472	987,569	10,002,041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21	-	(91,176)	222,666	131,490	748,42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48,450	7,637,237	1,460,275	9,145,962	1,604,499	10,750,461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全面收益總額	-	1,649,298	244,595	1,893,893	656,708	2,550,601
儲備間轉撥	-	(1,141)	1,141	-	-	-
二零零七年股息	11	(581,399)	-	(581,399)	-	(581,399)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8	-	7,333	7,333	-	7,333
應付天然氣項目前股東之股息	-	(16,855)	-	(16,855)	(20,303)	(37,158)
	-	1,049,903	253,069	1,302,972	636,405	1,939,377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48,450	8,687,140	1,713,344	10,448,934	2,240,904	12,689,83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4,408	10,466,146	147,369	10,657,923	1,619,895	12,277,818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21	-	(46,157)	238,962	192,805	912,19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44,408	10,419,989	386,331	10,850,728	2,339,285	13,190,013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316,356	(576,737)	(260,381)	(362,612)	(622,993)
儲備間轉撥	-	(30,688)	30,688	-	-	-
二零零八年股息	11	(668,854)	-	(668,854)	-	(668,854)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8	-	14,123	14,123	-	14,123
因購股權行使而發行股份	18	182	-	17,702	17,884	17,884
收購天然氣項目	21	-	-	(379,049)	(379,049)	(379,049)
附屬公司已付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8,954)	(8,954)
	182	(383,186)	(893,273)	(1,276,277)	(371,566)	(1,647,843)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44,590	10,036,803	(506,942)	9,574,451	1,967,719	11,542,170

隨附之附註為本中期財務資料之整體一部分。

1 組織及主要業務

中國(香港)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CNPC」)，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公司。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Sun World Limited(「Sun World」)，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CNPC之附屬公司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與CNPC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Sun World之100%股權。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完成。此後，中國石油成為本公司之中介控股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間接擁有本公司之56.38%股權。

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及註冊辦事處地址分別為香港干諾道西118號39樓3907-3910室及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哈薩克斯坦」)、阿曼蘇丹國、秘魯、泰國皇國、阿塞拜疆共和國及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勘探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以及於中國銷售及輸送天然氣。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包括綜合簡明全面收益表、綜合簡明財務狀況表、綜合簡明現金流量表及綜合簡明權益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統稱中期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文所呈列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一併閱覽。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適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下列新訂／經修訂準則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要求將與權益所有者以所有者身份進行交易而產生之權益變動及相關之對當期和遞延稅項之影響與非權益所有者之權益變動分開列示。已確認收入及費用應在單一報表(全面收益表)或兩份報表(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內列示，並與所有者權益變動分開。

本集團選擇於一份單一全面收益表內呈列已確認收入及費用，而本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已根據經修訂之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新準則要求採用「管理方法」，即分部資料之呈列與內部報告採用相同之基準(附註22)。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本文所載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但董事會認為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妥為編製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之所有必要調整(僅包括一般經常性調整)。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績並不表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預期經營業績。

於本財政年度不均衡產生之成本，僅在本財政年度年結日可適當計算或遞延該等成本時，方會於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內計入或遞延。

下列準則之新修訂及詮釋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但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與本集團無關，或並未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重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定期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在當前情況下認為合理之預期)對估計及判斷進行評估。

以下所載述之事項對理解編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所涉及之估計及判斷最為關鍵。

(a) 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估計

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估計對本集團之投資決策程序至關重要，同時亦是進行減值測試之重要因素。探明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變化，尤其是探明已開發儲量，將影響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就與石油及天然氣生產活動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記錄之單位產量折舊、損耗及攤銷。探明已開發儲量之減少將增加折舊、損耗及攤銷金額。探明儲量估計可根據新資料作出向上或向下修訂，例如，來自開發鑽探及生產活動或來自經濟因素之變化之新資料，包括產品價格、合同條款、技術進步或開發計劃等。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a) 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估計 (續)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管理層經參考專業估值師有關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增長約139,889,000港元之最新估值結果後，已修訂本集團探明儲量之估計。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估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石油及天然氣物業)乃當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予以檢討是否可能減值。確定資產是否減值及減值之金額涉及管理層之估計及判斷，例如原油之未來價格及生產情況。然而，減值檢討及計算乃根據與本集團之業務計劃一致之假設而作出。若干假設之有利變動或會令本集團避免於該等年度對任何資產進行減值，而不利變動或會使資產減值。

(c) 撥備

於各結算日評估撥備總量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而撥備乃基於對過往及預期的申索之估算、對本集團、其聯營公司及／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成功申索，以及是否存在根據與交易對手訂立之相關協議條款須承擔之責任作出。

估算之基準會持續作出檢討，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改變管理層選用以釐定撥備程度(如有)之假設，可影響預期履行責任所需之開支之現值，繼而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d)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撥備。

4 收入及營業額

營業額指來自銷售原油及天然氣以及輸送原油之收入。分部收入分析列示於附註22。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有關將石油生產分成合同所得溢利		
再作投資之政府補貼(附註)	-	9,544
滙兌(虧損)/收益淨額	(4,919)	1,641
其他	10,405	7,671
	5,486	18,856

附註：

中國政府就冷家堡合同及新疆合同向於中國以外成立之附屬公司授出政府補貼。該等政府補貼由相關稅務局就此等補貼之資格作出批准。補貼乃於可合理保證將予收取時按公平值確認。

6 所得稅以外之其他稅項

所得稅以外之其他稅項主要指就銷售國產原油因價格超過一定水平所獲得之超額收入支付或應付之特別收益金。

7 利息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22,562	45,424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以外之貸款，自：		
— 同系附屬公司	10,341	-
— 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	6,684	762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以外之貸款，自：		
—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38,596	-
— 直接控股公司	-	38,596
	78,183	84,782

8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記入項目包括：		
預付經營租賃款、無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1,705	1,228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1,189,554	1,464,666
給予共同控制實體貸款及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撥備	4,511	110,995
經營租賃開支	3,528	4,475

9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	65,007	164,051
—海外	42,522	344,473
	107,529	508,524
遞延稅項	12,318	69,639
	119,847	578,163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須按25%(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之法定稅率繳納中國大陸的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若干地區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若干稅務優惠條件，其形式為降低企業所得稅稅率。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附屬公司享有介乎10%至2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0%至20%)。

9 所得稅費用(續)

海外(中國除外)溢利之所得稅費用已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及適用於本集團經營所在之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海外所得稅費用包括就收取一間聯營公司CNPC-Aktobemunaigas Joint Stock Company (「Aktobe」)之股息按20%之稅率(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繳納之預扣稅2,57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8,862,000港元)。

1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之溢利約316,35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9,298,000港元，經重列)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4,450,012,000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44,994,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316,35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9,298,000港元，經重列)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4,488,349,000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97,829,000股)計算。該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加上倘行使所有已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而被視為以零代價發行之與購股權有關之攤薄潛在普通股約38,337,000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835,000股)。

11 股息

- (a) 本公司股東就二零零七年應佔末期股息為每股12港仙，為數合共581,399,000港元，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支付。
- (b) 本公司股東就二零零八年應佔末期股息為每股15港仙，為數合共668,854,000港元，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支付。
- (c)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903,853	7,599,585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1,564,007	2,286,722
於一月一日結餘	10,467,860	9,886,307
添置	264,355	245,604
貨幣滙兌差額	(3,011)	526,699
於六月三十日結餘	10,729,204	10,658,610
累計耗損、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八／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420,212	4,539,290
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	390,889	660,914
於一月一日結餘	5,811,101	5,200,204
本期間支出	250,152	424,258
貨幣滙兌差額	(469)	325,575
於六月三十日結餘	6,060,784	5,950,037
於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	4,668,420	4,708,573

1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1,054,839	889,624
向共同控制實體貸款	265,052	265,052
減：減值虧損	(220,146)	(220,146)
	44,906	44,906
	1,099,745	934,530

向共同控制實體貸款為無抵押及無須於一年內償還。除一筆免息金額44,90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906,000港元)外，餘額220,14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0,146,000港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3.75厘之年利率計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3.75厘計息)。實際利率為4.35厘(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8厘)。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向共同控制實體貸款之減值虧損110,995,000港元。該撥備由各共同控制實體的不利勘探結果所致。減值虧損以向相關共同控制實體貸款之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折現後之估計未來現金流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除220,14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0,146,000港元)之款項外，向共同控制實體貸款之餘額並無過期及減值。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收及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息約為19,11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9,386,000港元)。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4,105,607	5,164,02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於Aktobe之投資，Aktobe主要於哈薩克斯坦阿克託別地區從事油田及天然氣田之勘探、開發及生產，以及其他石油及天然氣配套生產活動和銷售石油、天然氣及石油產品。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哈薩克斯坦政府發出一項頒令，對從哈薩克斯坦出口之原油徵收出口關稅，由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Aktobe 原先並不處於須徵收該等關稅之範圍內，因此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九月並無支付款項。於二零零八年十月，當地政府發出通知，要求 Aktobe 支付該等關稅。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ktobe 已支付約 2,871,900,000 港元，其中 531,282,000 港元(相等於本集團應佔(扣除稅項後) 113,439,000 港元)與二零零九年一月有關。未付關稅為 1,378,526,000 港元，其中本集團應佔約 224,664,000 港元(扣除稅項後)。

於二零零八年年底，Aktobe 向當地法院對哈薩克斯坦相關政府機構非法要求 Aktobe 承擔出口關稅之行為提出申索。於二零零九年七月，當地法院作出判決，要求 Aktobe 悉數支付出口關稅。Aktobe 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支付全部款項。

鑒於哈薩克斯坦法院近期作出之裁決，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層認為存在風險，且有必要作出撥備。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包括本集團應佔出口關稅之撥備，包括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為數 338,103,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之罰款(扣除稅項後)。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Aktobe 之功能貨幣哈薩克斯坦堅戈自二零零九年二月四日起對美元貶值約 20%，導致應佔資產淨值減少 986,343,000 港元及匯兌儲備減少相應相同數額。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收及應收聯營公司股息為數約 12,866,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92,410,000 港元)。

15 存貨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桶裝原油	33,730	22,220
遊艇會債券及遊艇會泊位	13,602	13,602
	47,332	35,822

16 應收賬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下列人士賬款		
— 第三方	133,776	118,181
— 關連人士	151,602	38,892
	285,378	157,073

應收關連人士之賬款為免息及無抵押(附註24)。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254,271	127,915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22,822	23,787
六個月以上	8,285	5,371
	285,378	157,073

本集團原油銷售額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期間收回，而銷售天然氣以現金支付或信貸期不超過90日。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31,10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20,000港元)已逾期，而本集團並未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該等應收賬款的公司近期並無拖欠記錄。該等已預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披露於上文之賬齡分析。

17 持作出售資產

輸送原油業務(「管道業務」)的資產(為天然氣分銷分部的組成部分)已於本集團決定出售原油輸送服務中的該業務後按持作出售呈列。該交易預期將於持作出售分類日期後一年內完成，惟不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三日。管道業務資產屬可出售組別。然而，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由於管道業務並非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線，管道業務尚未終止經營。

管道業務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之較低者重新計量。管道業務相關非流動資產的折舊於有關分類後不再計算，導致本期折舊支出下降，扣除稅項後，為約25,024,000港元。

17 持作出售資產(續)

管道業務的主要資產類別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6,193	575,159
預付經營租賃款項	5,637	5,637
	581,830	580,796

18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

(a)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8,000,000	80,000
已發行及悉數繳付：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4,844,994	48,45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440,784	44,408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附註)	18,240	182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4,459,024	44,590

附註：

期內，由於行使購股權，本公司以行使價介乎每股0.94港元至1.22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配發及發行18,240,000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以換取現金。

18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日訂立之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之決議案，分別向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授出7,100,000份及7,000,000份購股權。

所有購股權於緊隨購股權授出時歸屬予購股權持有人。購股權之行使期為授出日期起計5年。

本公司股份於緊隨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3.25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式計算。以下為該模式之輸入參數：

	董事	僱員
於授予日之股價	3.25 港元	3.25 港元
行使價	3.25 港元	3.25 港元
預期波幅	46.8%	46.8%
無風險利率	1.6%	1.6%
預期股息收益率	3.2%	3.2%
行使倍數	2.0	1.5

預期波幅按本公司股價於過往五年之歷史波幅釐定。

二項模式乃用於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在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值所使用之變數及假設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之最佳估計而作出。購股權之價值按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有所不同。

期內向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分別為7,77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21,000港元)及6,34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12,000港元)。

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股份數目為173,200,000股(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340,000股)，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之3.88%(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9%)。

18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為根據計劃授出的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待購股權行使後的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0.940 港元	-	15,640,000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1.224 港元	20,000,000	46,6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	4.186 港元	55,000,000	65,000,000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4.240 港元	7,100,000	8,600,000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3.250 港元	7,100,000	-
僱員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1.224 港元	25,000,000	1,0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八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	4.186 港元	25,000,000	15,000,000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	4.480 港元	20,000,000	20,000,000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4.240 港元	7,000,000	5,500,000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3.250 港元	7,000,000	-
				173,200,000	177,340,000

19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款項		
— 第三方	164,660	241,622
— 關連人士	163,491	272,913
	328,151	514,535
應付薪金及福利	33,355	76,863
應付關連人士之賬款	167,205	111,192
附屬公司應付少數股東之股息	32,301	30,629
應付利息	28,983	1,617
應付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之代價	293,777	-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208,261	166,433
	1,092,033	901,269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續)

與關連人士之結餘乃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附註24)。

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07,954	403,799
三個月至六個月	18,901	6,377
六個月以上	101,296	104,359
	328,151	514,535

20 借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短期借貸，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有抵押	130,579	687,516
— 無抵押	918,768	560,807
	1,049,347	1,248,323
長期借貸		
— 有抵押	—	28,374
— 無抵押	1,333,749	993,874
	2,383,096	2,270,571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短期及長期借貸乃以合共賬面值272,11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7,178,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及持作出售資產作為抵押。

20 借貸(續)

借貸變動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結餘	2,270,571	1,477,183
借貸增加	1,154,211	438,755
償還借貸	(1,041,686)	(391,129)
貨幣換算差額	-	37,578
於六月三十日結餘	2,383,096	1,562,387

借貸可分析如下：

	短期借貸		長期借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303,032	948,706	-	28,374
除銀行貸款外的貸款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746,315	299,617	368,858	-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	964,891	993,874
	1,049,347	1,248,323	1,333,749	1,022,248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短期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而本集團的長期借貸須按如下償還：

	銀行貸款		除銀行貸款外的貸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至二年	-	28,374	204,290	-
二至五年	-	-	743,502	414,939
五年以上	-	-	385,957	578,935
	-	28,374	1,333,749	993,874

20 借貸(續)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銀行貸款外的貸款乃來自同系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無抵押並按4.30%至8.00%的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由於到期日短暫，借貸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惟964,89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3,874,000港元)的款項除外，其公平值約為1,242,3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8,729,000港元)，公平值使用0.60%(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0%)的借貸率根據現金流量折現計算。

21 附屬公司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為：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面值/註冊資本	法人實體類型	本公司所持應佔已	
				發行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Hafnium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有限公司	100.00%	在中國開發、生產及銷售原油
Beckbu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有限公司	100.00%	在中國開發、生產及銷售原油
SAPET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SAPET」)	美國	100股普通股 無面值	有限公司	50.00%(附註(i))	在秘魯開發、生產及銷售原油 及天然氣
SAPET Development Peru Inc	美國	100股普通股 無面值	有限公司	50.00%(附註(i))	在秘魯開發、生產及銷售原油 及天然氣
海南中油深南石油技術開發有限公司(「深南」)(附註(iii))	中國	人民幣102,000,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50.98%	在中國從事天然氣營運
華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華油」)(附註(iii))	中國	人民幣347,000,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51.01%	在中國從事天然氣生產及營運
新疆新捷股份有限公司(「新捷」)(附註(iii))	中國	人民幣200,012,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97.26%	在中國從事天然氣營運

21 附屬公司(續)

附註：

- (i)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一年九月八日之購股協議，本集團有權控制 SAPET 之財務及經營政策。因此，SAPET 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因 SAPET Development Peru Inc. 由 SAPET 全資擁有，故其亦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ii)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中期簡明全面收益表之呈列已予修訂，以使其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致。若干比較數字已予以重新分類或重列，以與當期之呈列方式一致，尤其是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方法。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採納權益結合法之會計處理法，以就被中油股份收購後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入賬。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採納收購會計法，以將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入賬。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中期簡明全面收益表中採納權益結合法之會計處理方法之影響載列於附註 21(iii)。

- (iii) 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公司(i)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 328,057,000 元(約 379,049,000 港元)收購新捷之 97.26% 股權；(ii)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六日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 435,155,000 元(約 493,476,000 港元)收購華油之 51.01% 股權；及(iii)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 95,091,000 元(約 108,325,000 港元)收購深南 50.98% 股權。該等收購事項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二月九日完成。收購華油及深南乃透過注資方式進行。新捷、華油及深南統稱為「天然氣項目」。

由於本公司及天然氣項目共同在 CNPC 之控制下，故該等收購事項被視為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因此，本公司對是次收購採用類似於權益結合法之方式入賬，據此，所收購之資產及負債以 CNPC 之前身結轉價值(本集團於生效日合共應佔之資產淨值約為 822,590,000 港元)入賬。

綜合財務資料已予以重列使該等收購事項生效，並呈列所有期間，猶如本集團及天然氣項目之經營已一直合併。所收購天然氣項目代價與資產淨值之差額已在權益內予以調整。

21 附屬公司(續)

附註(續)：

(iii) (續)

單獨實體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績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按綜合基準之概要載列如下：

	本集團 (如先前呈報) 千港元	採納權益 結合法 (附註(ii)) 千港元	天然氣項目 (總計金額) 千港元	本集團 (重列)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之經營業績				
收入	2,838,677	-	763,892	3,602,569
本期間溢利	1,628,826	570,421	63,502	2,262,749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26.51	7.05	0.48	34.04
— 攤薄(港仙)	26.22	6.97	0.48	33.6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				
總資產	14,815,686	-	2,465,956	17,281,642
總負債	2,537,868	-	1,553,761	4,091,629
資產淨值	12,277,818	-	912,195	13,190,013

22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之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乃由本公司董事會決定。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組織其業務。就產品及服務而言，本集團廣泛從事一系列石油相關業務，其收益來自其兩個經營分部：勘探與生產，以及天然氣分銷。

勘探與生產分部從事原油及天然氣之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其可進一步按地區基準(中國、南美及其他地區)分類。

天然氣分銷分部從事中國天然氣之銷售及天然氣之輸送。

銷售並非在經營分部之間進行。董事會根據各分部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虧損)、應佔溢利減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分部業績」)。

總資產不包括遞延及即期稅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均集中管理)(「分部資產」)。

企業收支淨額主要指存款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及公司產生之一般行政管理開支。

公司資產主要包括公司持有之存款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分部資料(續)

就所報告分部提供予董事會之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中國 千港元	勘探與生產 南美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天然氣分銷 中國 千港元	公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724,534	198,588	208,583	874,020	-	2,005,725
分部業績	167,192	86,260	(23,341)	169,624	(34,174)	365,561
應佔溢利減以下之(虧損)：						
— 聯營公司						(59,208)
— 共同控制實體						180,376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486,729
所得稅費用						(119,847)
期內溢利						366,882
分部業績包括：						
利息收入	15,537	1,018	1,880	1,834	3,948	24,217
折舊、損耗及攤銷	142,337	15,891	42,617	50,696	316	251,857
利息支出	-	-	38,596	39,587	-	78,183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非流動資產	1,758,120	205,717	1,063,957	1,287,229	440,530	4,755,553
流動資產	1,635,064	215,208	264,822	1,979,589	1,707,402	5,802,085
分部資產	3,393,184	420,925	1,328,779	3,266,818	2,147,932	10,557,63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099,74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105,60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1,150
遞延稅項資產						83,204
可收回所得稅						11,252
總資產						15,928,596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分部資料(續)

	中國 千港元	勘探與生產 南美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天然氣分銷 中國 千港元	公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842,184	421,851	574,642	763,892	-	3,602,569
分部業績	822,873	224,590	55,765	88,870	13,712	1,205,810
應佔溢利減以下之(虧損):						
- 聯營公司						1,520,306
- 共同控制實體						114,796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2,840,912
所得稅費用						(578,163)
期內溢利						2,262,749
分部業績包括:						
利息收入	16,381	1,082	4,431	3,717	40,408	66,019
折舊、損耗及攤銷	276,579	19,645	41,544	87,470	248	425,486
利息支出	-	-	38,596	46,186	-	84,78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2,254,431	190,290	1,042,002	1,247,974	48,648	4,783,345
流動資產	1,764,075	199,025	283,890	1,117,011	2,889,892	6,253,893
分部資產	4,018,506	389,315	1,325,892	2,364,985	2,938,540	11,037,23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934,53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164,0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6,081
遞延稅項資產						89,769
總資產						17,281,642

本集團之收入並非來自本公司所在地，而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亦並非位於本公司所在地。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約923,12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64,036,000港元)乃源自兩名單獨外部客戶。收入來自勘探與生產分部。

23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之經營租賃承擔主要為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設備。租賃介乎1至15年之間，一般不包括續約權利。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之經營租賃有下列未來最低租金付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5,335	6,492
第二至第五年內	11,708	11,909
五年以上	12,052	12,464
	29,095	30,865

(b) 資本承擔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		
新疆合同項目開發費用	60,104	222,610
冷家堡合同項目開發費用	274,089	391,556
泰國陸上勘探區塊L21/43號開發費用	102,639	140,166
	436,832	754,332
已批准但未訂約：		
阿塞拜疆Kursangi及Kurabagli油田開發費用	24,972	70,083
秘魯塔拉拉油田開發費用	22,673	81,764
	47,645	151,847

24 有關連人士交易

CNPC為中國政府直接控制之國營企業。中國政府為本公司最終控股方。除中油集團之外，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國營企業及其附屬公司亦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CNPC及中國政府均並無刊發財務報表。

本集團與中油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有廣泛的交易和業務聯繫。基於此等關係，本集團與中油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條款可能與其他關連方及無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條款有所不同。

本集團分別(i)於一九九六年及一九九七年與中油集團訂立新疆合同及冷家堡合同(統稱為「生產分成協議」)及(ii)於二零零三年訂立主協議。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九年，本公司與CNPC分別訂立首份及第二份補充協議(統稱為「補充協議」)，修訂主協議之若干條款。根據生產分成協議及主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中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及服務以及租賃若干物業。此外，本集團根據生產分成協議向中油集團出售其於中國油田原油產品之分成。

除於綜合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提供之有關連人士資料之外，本集團與其有關連人士於期內於一般業務範圍內訂立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及期末有關連人士交易產生之結餘概述如下：

(a) 銀行存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國有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2,831,471	3,065,75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國有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之利息收入	16,027	29,856

存款利率按現行儲蓄利率計算。

24 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銷售貨物及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油集團購買本集團原油及天然氣產品之分成及 向中油集團提供原油輸送服務 (附註 (i) 及 (ii))	865,519	2,032,469
向聯營公司銷售天然氣 (附註 (i))	22,350	17,237
	887,869	2,049,706

附註：

- (i) 按市價或根據訂約雙方協定的條款向中油集團及聯營公司銷售貨物或提供服務。
- (ii)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上述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c) 購買貨物及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由中油集團提供之產品及服務 (附註 (i))	501,608	492,740
已付中油集團之協助費 (附註 (ii))	211	238
已付中油集團之培訓費 (附註 (ii))	55	—
已付中油集團之租金開支 (附註 (iii))	373	412

附註：

- (i) 向本集團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之價格乃根據主協議及補充協議而釐定。
- (ii) 向中油集團支付之協助費及培訓費乃根據生產分成協議之條款而釐定。
- (iii) 向中油集團支付之租金開支乃參考現行市價根據補充協議之條款而釐定。
- (iv)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上述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24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d) 銷售／購買貨物及服務產生之期末結餘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末應收關連人士之賬款 同系附屬公司(中油集團)	151,602	38,892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及對關連人士應計負債		
最終控股公司	1,409	1,409
中介控股公司	126,194	—
同系附屬公司(中油集團)	525,853	382,696
	653,456	384,105

(e) 貸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對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		
期初	44,906	144,023
已收利息	4,511	11,878
減值撥備	(4,511)	(110,995)
期末	44,906	44,906

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已列入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附註13)。

24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e) 貸款(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期初	-	832,623
利息支出	-	38,596
已付利息	-	(38,596)
期末	-	832,623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期初	1,115,754	-
期內已收貸款	936,330	-
償還貸款	(150,864)	-
利息支出	48,937	-
已付利息	(19,954)	-
期末	1,930,203	-
來自少數股東之貸款		
期初	177,737	101,598
期內已收貸款	1,107	135,157
償還貸款	-	(9,080)
利息支出	6,684	762
已付利息	(6,684)	(762)
期末	178,844	227,675

有關應付利息及來自有關連人士之貸款之資料分別載於附註19及20。

24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f) 主要管理層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及酬金	6,850	6,850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637	638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0,497	5,506
	17,984	12,994